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函

地址：40342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150號8樓
承辦人：吳綉絹
電話：04-22245080 #402

受文者：臺中市選舉委員會大安區選務作業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7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選四字第11500011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001181A00_ATTCH2.zip)

主旨：有關各類公職人員選舉期間、罷免期間置放廣告看板、插立或以旗座擺置旗幟等可設置之地點、範圍，請依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114年6月26日中市環衛字第1140080826號公告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115年8月7日中市環衛字第115009725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前揭函附公告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選舉委員會各區選務作業中心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民政局(含附件)、本會第一組(含附件)、本會第二組(含附件)、本會第三組(含附件)、本會第四組(402)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8/17 10:20:43

民政課　　收文:115/08/17
AS1150010927　有附件